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为充分发挥闲置自有资金作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包括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以下简称“该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上述事项的投资额度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投资概况

1、投资目的

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资金，在保证公司控股子公司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获取一定的投资回报。

2、投资额度及期限

该子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总额不超过5,000万元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资金在上述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同时，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及该子公司具体实施操作。

3、投资品种

为控制风险，该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的理财产品品种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固定收益类、保本型浮动收益类等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十二个月。上述拟投资的理财产品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的风险投资品种。

二、对子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1、该子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该子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其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2、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型理财，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增加该子公司收益。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尽管上述拟投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人员操作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该子公司投资理财产品，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无不良诚信记录及盈利能力强的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在实施期间，该子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进理财品种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定期对所有理财品种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根据审慎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

4、强化相关人员的操作技能及素质。

四、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前提下，我们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海豚大数据网络科技（深圳）有限公司（包括其下属全资子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低风险、高流动性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投资。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由公司财务部门及该子公司具体实施操作。该子公司利用自有资金投资低风险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风险可控，且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五日